

中共普宁市委组织部 普宁市农业农村局 普宁市林业局

普组〔2024〕6号

关于转发《关于开展“党旗红·乡村绿” 专项行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农场有限公司党委，市直及省、揭阳市驻普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中共揭阳市委组织部、揭阳市农业农村局、揭阳市林业局《关于开展“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的通知》（揭市组通〔2024〕5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意见，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认识，狠抓落实。开展“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工作是揭阳市委和市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

明思想，贯彻落实省委关于推进乡村绿化工作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推进我市绿美乡村建设的重要抓手，各地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揭阳市委和市委的工作部署上来，把乡村绿化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把开展“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作为重要任务抓紧抓实抓好。各级党组织书记要自觉履行抓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研究部署、带头推进落实、带头解决困难，扎实开展“一个支部一片林”等四项活动，在乡村绿化工作中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强化党建示范引领作用，用党组织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让党旗在乡村绿化工作中高高飘扬。

二、迅速行动，全面推进。各地各单位要围绕揭阳市《“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清单》（附件1）部署，围绕本地本单位工作职责，迅速行动起来，明确时间进度，落实专人负责，全面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要大力开展“一个支部一片林”活动，各村（社区）党组织要落实好六项工作举措，在“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月”期间，每周至少组织开展1次义务植树活动，要依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党员联系户”网格化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乡村绿化网格化管护机制；市直及省、揭阳市驻普各单位党组织要结合单位特色，在3月底前打造各类主题林，开展义务植树特色活动。要大力开展“一

名党员一棵树”活动，市各套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市领导挂钩联系基层工作机制和“三联三服务”专项行动安排，分别挂钩联系乡镇场街道和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带头到镇村开展政策宣讲、工作指导、义务植树等活动；各乡镇场街道领导班子成员要在2月底前到挂钩联系村（社区）开展1次政策宣讲，3月底前，要会同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和驻村第一书记派出单位到挂钩联系村（社区）开展1次义务植树活动；各村（社区）要组建一支党员志愿服务队，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乡村绿化志愿服务活动，要积极发动有条件的党员至少认捐或认种认养一棵树。要大力开展“我为家乡种棵树”活动，2024年春节前后，各乡镇场街道、村（社区）至少召开一场乡贤座谈会，引导返乡乡贤多方式参与支持乡村绿化工作；市教育局、团市委要动员普籍大学生利用假期助力乡村绿化工作；市绿委会要在2月底前高标准建设1个以上全民义务植树基地，推进“我为家乡种棵树”微信小程序认捐认种工作，确保春节前完成3万株种植任务，要扎实做好颁发全民义务植树荣誉证书工作，提高党员群众积极性。要大力开展“一个乡镇一示范”活动，里湖镇党委和流沙东街道新坛村等15个“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必须同步打造为乡村绿化示范村，其他乡镇场街道至少要打造1个示范村，各村（社区）要打造一批典型户、典型园、典型区域；各乡镇场

街道每半年要组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乡村绿化“擂台比武”；市林业局要牵头推进森林乡村、森林人家建设。同时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将谋划举办一期乡村绿化专题培训班，编印一本乡村绿化工作图册，组织乡村绿化技术指导员成立志愿服务队，进一步加大推进乡村绿化工作力度。

三、压实责任，凝聚合力。乡村绿化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各地各有关单位要围绕上级工作部署，聚焦“找地、找钱、找树、找人”四方面问题，履行乡村绿化工作职责。各乡镇场街道落实乡村绿化属地责任，具体抓好辖区乡村绿化工作，市绿委办负责牵头抓总，市镇林业部门负责技术指导，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百千万工程”指挥办、组织、财政、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水利、城管执法等部门结合自身职责，抓好工作落实，推动形成分工协作的良好局面，凝聚推进乡村绿化工作强大合力。市委组织部将对照上级部署，成立推进乡村绿化工作专班，统筹推进“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工作，结合基层党建“分片联学·互促共进”活动机制，定期组织镇村开展学习交流。乡村绿化工作将纳入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镇村研判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评价。

为全面掌握乡村绿化工作进展，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各乡镇场街道于1月30日下班前，向市委组织部报送《乡村绿化工作台账》和《乡村绿化工作统计表》（附件2、3），此后每周五下班前更新报送（更新部分请用黄底红字标注），各地优秀经验和先进事迹要随时报送。

- 附件：1. “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2. 乡村绿化工作台账
3. 乡村绿化工作统计表



中共揭阳市委组织部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
揭阳市林业局

揭市组通〔2024〕5号



关于开展“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市直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乡村绿化工作，经市委领导同意，决定在全市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中开展“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工作部署，以绿美揭阳

生态建设为统领，按照“多种树、种好树、管好树”要求，围绕“组织发动、党员带头、群众参与”，大力开展“一个支部一片林”等四项活动，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扎实推进乡村绿化各项任务，让党旗在乡村绿化工作中高高飘扬。

二、主要内容

（一）大力开展“一个支部一片林”活动

1.全面推进六项措施。农村党组织要落实好“制订一份乡村绿化规划、发放致党员群众的一封信、上一场乡村绿化主题党课、开展一系列爱绿植绿护绿兴绿主题党日活动、运用一份乡村治理积分制、设立一批党员先锋岗”六项举措，确保3月上旬前取得扎实成效。1月底前，各村（社区）要根据资源禀赋、可绿化用地情况，科学确定“在哪里种树、种什么树、能种多少树”，逐村形成简便易行的绿化规划。县级组织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全覆盖走遍镇村，指导细化绿化规划。“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月”期间，各村（社区）每周至少组织开展1次义务植树活动。

2.全面打造各类主题林。统筹推进乡村绿化和村容村貌脏乱差整治，充分利用“四旁”“五边”等空间，采取见缝插绿、立体植绿、拆违建绿、留白增绿等方式，推动每个村打造一个森林小公园等小型生态空间。要结合潮汕农村地域特色、文化传统和民风民俗，引导村民种植荔枝、龙眼等具备经济效益的“摇钱树”，打造“子孙树”“健康树”“团圆树”“网红树”等特色品牌；3

月底前，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党组织要打造“先锋林”“青年林”“巾帼林”等主题林；鼓励教育、卫健、工商联等系统党组织开展“回赠母校一棵树”“回报医生一片林”“万企同种树”等特色活动。

3.建立健全网格化管护机制。坚持绿化工作“三分造、七分管”原则，把做好管护工作纳入农村综合网格管理的服务事项，依托农村三级党建网格建立上下贯通、一体联动的网格化管护机制，划分责任区，明确责任人，安排网格员负责检查网格内种植、管护情况，发现问题及时上报村党组织统筹推进解决，确保既种好树又管好树。

（二）大力开展“一名党员一棵树”活动

4.推动各级领导干部走在前、作表率。依托“三联三服务”专项行动，落实好“县级领导干部抓镇和典型村、镇级领导干部抓村”包抓机制，推动县镇领导干部带头到镇村开展政策宣讲、工作指导，带头参与认捐认种认养，带头到农村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同基层一起研究工作、解决问题，示范带动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积极参与乡村绿化。落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和驻村第一书记加强派出单位与驻点镇村之间的沟通衔接，积极争取派出单位的支持，会同镇村认真做好乡村绿化各项工作。2月底前，县镇领导干部要到挂钩联系的乡镇（街道）、村（社区）开展1次政策宣讲；3月底前，县镇领导干部、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队和驻村第一书记派出单位要到挂钩联系的镇村开展1次以上义务植树活动。

5.推动广大农村党员当先锋、做模范。教育引导村组干部、广大农村党员做到“六个带头”，即带头对自家房前屋后进行绿化美化，带头建设美丽庭院，带头参与建设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等生态景观，带头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带头认领绿化管护任务，带头做好村民的思想引领和组织发动工作。每个村至少组建一支党员志愿服务队，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乡村绿化志愿服务活动。

6.推动有条件的党员进行认捐认种认养。把乡村绿化工作作为实施南粤党员先锋工程的重要内容，积极引导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倡导有条件的党员至少认捐或认种认养一棵树。结合实际运用“多人合捐”方式，推动广大党员以实际行动参与乡村绿化工作。

（三）大力开展“我为家乡种棵树”活动

7.常态化开展义务植树活动。在“3.12”植树节前后，与省市同步开展义务植树活动，组织本地知名公众人物和社会杰出乡贤共同参与，带动形成全社会参与乡村绿化的生动局面。以村为单位将乡村绿化工作与民风民俗结合起来，引导群众每逢重大节日、纪念日都把植树作为重要的庆祝方式，推动植绿护绿成为老百姓的身边之事、举手之劳。建立完善县镇村干部广泛联系乡贤、华侨等机制，在春节、清明等重要时间节点召开座谈会、走访乡

贤等，引导其通过认种认养、捐资捐物等方式参与乡村绿化，打造一批“桑梓林”。2024年春节前后，每个乡镇（街道）、村（社区）至少召开一场乡贤座谈会；村党组织书记、“两委”干部逐户上门走访，争取乡贤支持。各级统战、工商联、国资委等部门要宣传发动企业，引导企业家助力乡村绿化。各级教育部门要组织揭籍大学生，利用寒暑假回乡围绕乡村绿化开展调研、实践，协助做好绿化规划，积极参与义务植树活动。2月底前，各县（市、区）要在交通便利、相对集中连片的区域，高标准建设1个以上全民义务植树基地。

8.深入开展“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广泛推广运用“我为家乡种棵树”微信小程序，持续上线更多“互联网+义务植树基地”，方便市民群众认种认捐。严格落实“线上认种+线下植树”，每半月至少开展1次现场植树活动，推动线上认捐认种量不折不扣转化为线下基地植绿量。义务植树基地树木认捐认种完成后，发起人需即刻自行组织种植活动。2024年春节前，各县（市、区）微信小程序累计认种树木要达到12万株，其中榕城区1万株、揭东区2万株、普宁市3万株、揭西县3万株、惠来县3万株。

9.建立健全全民义务植树激励机制。扎实做好颁发全民义务植树荣誉证书工作，对通过参加线下活动形式完成当年植树义务的公民，由活动组织者申请“全民义务植树电子证书”；对认捐认种数额大、数量多的群众授予荣誉称号，赋予冠名权利。以县

(市、区)为单位探索推行认捐认种认养积分制,提供积分兑换商品渠道,激发群众参与植绿增绿扩绿的内生动力,提高全社会参与绿美揭阳生态建设的积极性。

(四) 大力开展“一个乡镇一示范”活动

10.全面打造乡村绿化示范点。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树典型、抓示范工作经验,结合“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培育、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等工作,推动各乡镇(街道)至少打造1个可学习、可借鉴、可推广的示范村,原则上“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应打造成为示范村;各村(社区)打造一批典型户、典型园、典型区域。结合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带动·横纵联创”行动,推动各镇村以示范点为标杆实现串珠成链,加快形成“绿美主题”示范带(片),推动盆景变风景。

11.扎实推进森林乡村、森林人家建设。通过建设庭院林、村路林、水系林及四旁绿化,努力营造优美的人居环境,推进城市生态建设向镇、村和村民家庭延伸,形成市、县、镇、村四级联合建设的良好局面。至2025年,全市评定森林乡村60个,其中榕城区9个、揭东区9个、普宁市12个、揭西县15个、惠来县15个;评定森林人家6个,其中普宁市、揭西县、惠来县各2个。

12.组织举办绿美乡村“擂台比武”。结合开展乡村振兴大擂台、绿美广东竞风华、乡村绿化评优学优等活动,建立完善比进展、比实绩、比成效的“晾晒比拼”机制,以乡镇(街道)为单

位、以乡村绿化为主题，每季度组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互学互鉴，每半年进行“擂台比武”，形成你追我赶、全民爱绿植绿护绿的良好局面。以县级为单位，以总结典型、现场观摩为主要形式，每半年至少组织镇村组干部开展1次学习交流，推动镇与镇、村与村之间相互学习、比较、借鉴。

三、工作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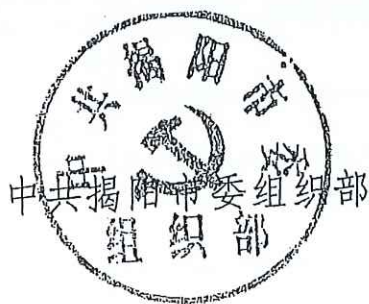
（一）压实工作责任。聚焦“找地、找钱、找树、找人”四方面问题，各级党委、政府落实乡村绿化属地责任，市绿委办负责牵头抓总，林业部门负责技术指导，农业农村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级“百千万工程”指挥办、组织、财政、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水利、城管执法等部门各司其职，形成推进落实的强大合力。市、县两级组织部门成立推进乡村绿化工作专班，统筹推进“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确保上下联动、一贯到底。

（二）强化培训指导。将乡村绿化工作纳入市县镇党校、“农村基层干部乡村振兴主题培训计划”重要培训内容，在“揭阳市乡村振兴大讲堂”开设乡村绿化课程。农业农村、林业等部门要组织专业力量，组建乡村绿化技术指导团队，紧贴农村基层干部群众的特点，通过实地教学、现场观摩、案例分析等形式开展乡村绿化培训；收集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平台、案例，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参与乡村绿化提供便利。

（三）加强跟踪问效。把乡村绿化工作纳入县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县镇村研判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评价等范围，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按照“项目化推进、清单化落实”要求，实行“周调度、月通报”工作机制，各县（市、区）于每周五下班前将乡村绿化工作进展情况（附件2）报送至市委组织部组织二科，各地经验做法随时报送。

（四）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网络、自媒体等媒介，多形式、多层次、多角度宣传乡村绿化工作，引导广大群众积极支持和参与，营造强大声势和良好舆论氛围。大力宣传推广基层党组织和一线党员在乡村绿化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充分发挥正向激励和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形成崇尚生态文明的良好社会氛围。



“党旗红·乡村绿”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大力开展“一个支部一片林”活动	全面推进六项措施	落实好“制订一份乡村绿化规划、发放致党员群众的一封信、上一场乡村绿化主题党课、开展一系列爱绿植绿护绿兴绿主题党日活动、运用一份乡村治理积分制、设立一批党员先锋岗”六项举措。	各乡镇场街道	3月上旬前
2			市委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全覆盖走遍镇村，指导细化绿化规划。	市委组织部	1月底前
3			“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月”期间，各村（社区）每周至少组织开展1次义务植树活动。	各乡镇场街道	3月底前
4		全面打造各类主题林	推动每个村打造一个森林小公园等小型生态空间。	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各乡镇场街道	
5			结合潮汕农村地域特色、文化传统和民风民俗，打造“子孙树”“健康树”“团圆树”“网红树”等特色品牌。		
6			打造“先锋林”“青年林”“巾帼林”等主题林。	市直及省、揭阳市驻普各单位	
7			鼓励教育、卫健、工商联等系统党组织开展“回赠母校一棵树”“回报医生一片林”“万企同种树”等特色活动。	市教育局、市卫健局、市工商联	12月底前
8		建立健全网格化管护机制	把做好管护工作纳入农村综合网格管理的服务事项，划分责任区，明确责任人，安排网格员负责检查网格内的种植、管护情况。	各乡镇场街道	1月底前
9	大力开展“一名党员一棵树”活动	推动各级领导干部走在前、作表率	市镇领导干部带头到镇村开展政策宣讲、工作指导，带头参与认捐认种认养，带头到农村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同基层一起研究工作、解决问题。	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各乡镇场街道	3月底前
10			落实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和驻村第一书记加强派出单位与驻点镇村之间的沟通衔接，开展1次以上义务植树活动。	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和驻村第一书记派出单位、各乡镇场街道	
11		推动广大农村党员当先锋、做模范	教育引导村组干部、广大农村党员做到“六个带头”。	各乡镇场街道	
12			每个村至少组建一支党员志愿服务队，每季度至少组织开展一次乡村绿化志愿服务活动。	各乡镇场街道	长期推进
13		推动有条件的党员进行认捐认种认养	倡导有条件的党员至少认捐或认种认养一棵树。	市委组织部、各乡镇场街道	3月底前

序号	重点任务		工作措施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4	大力开展“我为家乡种棵树”活动	常态化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在“3.12”植树节前后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各乡镇场街道	3月中旬前
15			以村为单位将乡村绿化工作与民风民俗结合起来，引导群众每逢重大节日、纪念日都把植树作为重要的庆祝方式。		长期推进
16			建立完善镇村干部广泛联系乡贤、华侨等机制，在春节、清明等重要时间节点召开座谈会、走访乡贤等。2024年春节前后，每个乡镇场街道、村（社区）至少召开一场乡贤座谈会；村党组织书记、“两委”干部逐户上门走访。		2月底前
17			宣传发动企业，引导企业家助力乡村绿化。	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市国资管理中心等部门	长期推进
18			组织揭籍大学生，利用寒暑假回乡围绕乡村绿化开展调研、实践，协助做好绿化规划，积极参与义务植树活动。	市教育局、团市委	
19			高标准建设1个以上全民义务植树基地。	市绿委办	2月底前
20		深入开展“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	广泛推广运用“我为家乡种棵树”微信小程序，持续上线更多“互联网+义务植树基地”。	市林业局	长期推进
21			严格落实“线上认种+线下植树”，每半月至少开展1次现场植树活动。	各乡镇场街道	
22			2024年春节前，微信小程序累计认种树木达到3万株。		2月中旬前
23		建立健全全民义务植树激励机制	扎实做好颁发全民义务植树荣誉证书工作，对认捐认种数额大、数量多的群众授予荣誉称号，赋予冠名权利。	市林业局、各乡镇场街道	长期推进
24			探索推行认捐认种认养积分制，提供积分兑换商品渠道。	各乡镇场街道	
25	全面打造乡村绿化示范点	各乡镇场街道至少打造1个可学习、可借鉴、可推广的示范村，各村（社区）打造一批典型户、典型园、典型区域。	12月底前		
26		推动各镇村以示范点为标杆实现串珠成链，加快形成“绿美主题”示范带（片）。			
27	组织举办绿美乡村“擂台比武”	以各乡镇场街道为单位、以乡村绿化为主题，每季度组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开展互学互鉴，每半年进行“擂台比武”。			市委组织部
28		结合“分片联学 互促共进”活动，以总结典型、现场观摩为主要形式，每半年至少组织镇村组干部开展1次学习交流。			
29	强化培训指导		将乡村绿化工作纳入市镇党校、“农村基层干部乡村振兴主题培训计划”重要培训内容，组织收看“揭阳市乡村振兴大讲堂”乡村绿化课程。	市委组织部、各乡镇场街道	
30			组织专业力量，组建乡村绿化技术指导团队，通过实地教学、现场观摩、案例分析等开展乡村绿化培训。	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各乡镇场街道	
31			收集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平台、案例。		

乡村绿化工作统计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电话：	报表日期：年 月 日	组织发动情况										工作推进情况						资金保障情况									
序号	乡镇场街道	基本情况				上级包抓情况				组织发动情况						工作推进情况						资金保障情况								
		是否省“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数量	行政村（含涉农社区）数量	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社区）数量	农村党员人数	本镇是否由市级领导包抓	由上级领导抓的村数	市级领导到镇挂钩联系点开展政策宣讲（场）	市级领导到镇挂钩联系点开展植树活动（场）	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单位到镇挂钩联系点开展镇村联动植树活动（场）	上主题党课（场）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场）	开展乡村绿化志愿服务活动（次）	参加乡村绿化培训人次	本镇是否召开乡贤座谈会或外出乡贤座谈会	召开乡贤座谈会或外出乡贤座谈会的村数	村“两委”干部走访乡贤人数	参与“五带头”的农村党员人数	已制定种树工作计划（含绿化示意图）的村数	计划植树数量（株）	已落实苗木数量（株）	已植树数量（株）	打造主题林（片）	建立网格化管理机制的村数	已将乡村绿化纳入乡村治理积分制的村数	计划投入资金（万元）	已投入资金（万元）	已投入财政资金（万元）	已投入村集体收入（万元）	已筹措社会资金（万元）
示例	某某镇	是/否	N	N	N	是/否	N	N	N	N	N	N	N	N	是/否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N
.....																														
.....																														

注：1.本统计表仅填报2024年以来的工作情况。
2.“五带头”指：带头对自家房屋前后进行绿化美化，带头建设“美丽庭院”、“四小园”，带头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带头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带头做好村民的思想引导和组织发动工作。
3.社会资金包括：乡贤、企业、帮扶单位、村民等方面的捐款及投入。
4.涉农社区相关情况请一并报送。

抄送：市各套领导班子成员。

中共普宁市委组织部秘书组

2024年1月29日印发